

**山东万事达建筑钢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2月1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2月2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魏龙柱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会成员、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以及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公司预计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预计金额
1	销售商品	销售公司产品复合板、压型板、折弯件、檩条、金属配件、五金标准件等	山东新美达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8,000,000.00
2	采购原材料	采购彩涂板、镀锌板	山东万事达涂镀应用艺术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分公司	300,000,000.00
3	采购原材料	采购冷轧卷、冷硬卷	山东新美达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
4	销售商品	销售公司产品复合板、压型板、檩条、活动房、彩涂板等	山东万事达涂镀应用艺术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分公司	4,000,000.00
5	抵押、担保、信用、质押	为公司贷款无偿提供抵押、担保、信用、质押	山东新美达科技材料有限公司、山东万事达涂镀应用艺术有限公司、公司董事魏龙柱及其配偶李清梅、公司董事魏龙准、公司董事魏龙峰及其配偶郭玉梅、公司董事于学田	80,000,000.00
6	财务资助	接受关联方资助	魏龙柱	10,000,000.00
合计				403,000,000.00

注：挂牌公司接受的财务资助，在实际业务发生过程中，在 1000 万元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 2.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魏龙柱、魏龙准、魏龙峰、于学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山东万事达涂镀应用艺术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山东新美达科技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王洪英与董事魏龙柱、魏龙准、魏龙峰为表兄妹关系，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使用公司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在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公司经营需求的前提下，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总经理决策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额度内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关于公司拟为关联方山东新美达科技材料有限公司申请借款提供土地资产抵押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山东新美达科技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美达”）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东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博兴县支行申请办理银行流动资金贷款 3,500.00 万元，公司拟以自有土地资产（不动产证号：鲁（2017）博兴县不动产权第 0001847）抵押为其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3,500.00 万元。

新美达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州博兴县支行申请办理银行流动资金贷款 2,000.00 万元，公司拟以自有土地资产（不动产证号：鲁（2017）博兴县不动产权第 0001852）抵押为其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2,000.00 万元。

具体事项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2.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魏龙柱、魏龙淮、魏龙峰、于学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山东新美达科技材料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王洪英与董事魏龙柱、魏龙淮、魏龙峰为表兄妹关系，回避表决后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与会董事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万事达建筑钢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山东万事达建筑钢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13 日